

帮老乡拉架,将人捅成重伤

大学生逃亡4年自首

本报通讯员 刘海青 马新贵 本报记者 赵壁

在食堂见到老乡被欺负,上前拉架时起争执,一在校大学生持刀将人捅成重伤,之后踏上长达4年的逃亡路。近日,在崂山警方的“清网行动”中,老家河北的王磊(化名)在家人陪同下向警方投案自首,此时他已为人父。



回放: 帮老乡拉架捅伤人

2007年12月7日晚上9点,在地处崂山区的某高校,刚刚参加完考试的大三生王磊(化名)和同学一起到学校食堂吃饭。吃饭期间上厕所时,王磊看到刚上大一的一名河北老乡被高年级学生围殴,上前拉架,结果也被一起打了。

王磊是河北人,在青岛上学平时跟老乡关系较好。“他们往死里打,我捡起地上一把刀就朝打得最凶的人捅了出

去。”17日,自首后取保候审的王磊在中韩边防派出所向记者回忆了当时的情况。

王磊捅了人后,依然被对方七八人追打,慌乱中将刀扔下,用脚踹开食堂后门

逃走了,乘坐第二天最早的一趟长途汽车去了河南,后转车回河北老家。“我当时非常惊慌,不知道该怎么办,不管去哪里的车,只想赶紧离开青岛。”王磊说。

逃亡: 打短工不到一月就要换地方

王磊回家时,家人已赶到学校处理后续事宜,为伤者支付了2万元的医疗费用。从同学口中得知伤者是重伤,免不了牢狱之灾,王磊打消了避避

风头过段时间返校的念头。“我家人多次劝我回来,我自己害怕,一直拖着。”王磊4年里害怕被抓,从未在家过年和过节。逃亡过程中,

王磊一直在离家不远的北京、天津等地打短工,洗车、发传单、当苦力卸货,做的都是日结工资的活,每月只有几百元的收入,需要同学和家人接济

度日,最惨的时候身上只有几元钱,从不敢用身份证,不到一个月就要换地方、换工作,几个地方来回折腾,四年没有睡过一个好觉。

现状: 娶了妻子当了父亲

王磊说,在逃亡过程中他没有娱乐活动,最多是上网看新闻,查自己犯的事会面临什么样的刑罚。王磊在逃亡过程中,见到警察就远远躲开,虽然平均一个月回老家一趟,但是不敢回家,都

住在同学家中。在一次同学聚会中,王磊跟高中的女同学确定了男女朋友关系,那时候女同学还在读大学。王磊当时谎称自己毕业了,隐瞒了真实情况,后来女同学毕业后,两人没有登记就办了酒宴结了

婚,现在王磊已经有了一个6个月大的儿子了。

提到妻子和儿子,王磊感觉很愧疚。“妻子对我的精神支持很大,说会照顾好孩子一直等我。”确定恋爱关系一年后,王磊就把自己的情

况跟妻子和盘托出了,妻子一直劝他自首,但是对牢狱生活的恐惧让他迟迟下不了决心。

今年9月26日,王磊父亲的一个电话让他下定决心,结束了4年逃亡生涯。

进展: 家人规劝,回青自首

中韩边防派出所负责人“清网行动”的副所长张涛介绍说,案件发生后现场非常混乱,王磊作案的刀具一直没有找到,案发当天王磊就逃走了,其家人也称一直联系不上他,受害人肺叶被捅

伤,鉴定为重伤,王磊涉嫌故意伤害,无法通过调解结案。目前,王磊的家人共向受害人赔付8万元,取得了受害人的谅解。

今年9月,张涛通过电话向王磊的家人讲明“清网行

动”中对自首的网上逃犯能进一步减轻处罚,为打消王磊家人的疑虑,他亲自去王磊老家做工作。因为儿子的事,王磊的父亲在他逃的四年中做了3次心脏手术。9月25日,王磊的父亲赶到青岛确定张涛

所说的政策后,连夜赶回河北,26日一早,将借住同学家的王磊带来青岛自首。目前,王磊已经办理取保候审。

据介绍,崂山警方在开展“清网行动”以来,已查获79名网上在逃人员。



盲娃学国防

17日下午,在青岛盲校校园,青岛海军博物馆的工作人员为盲校学生展览了大量的海军图片,就中国海军的发展历史、战斗经历、英雄人物、建设成就等进行了详细、生动、深刻的讲解。

通讯员 程凡浩 摄影报道



酒驾一听测酒精司机头撞墙

本报10月17日讯

(通讯员 刘波 记者

赵壁)

16日傍晚,一辆货车司机没看清左转弯信号灯就强行驶弯,撞了正常行驶的直行车辆。民警处理事故过程中发现货车司机涉嫌酒驾,货车司机怕丢饭碗,用头撞车撞墙逃避测试。最终测试结果显示货车司机酒驾。

16日下午5点,李沧交警大队民警赶到重庆中路和青山路路口处理一起车损事故。经询问事故双方当事人了解到,张某驾驶大型货车,没有看清左转弯信号灯就左转,误撞上直行的车辆,导致被撞车辆左后门损坏。

套牌一见出车祸司机弃车走

本报10月17日讯

(通讯员 刘波 周

爱林 记者 赵壁)

15日,李沧区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事故一方的面包车司机带着车上乘客弃车离开。民警上网查询,发现该车是套牌面包车的司机是一名中年男子,发生事故后他立即下车带领同车一名儿童离开后就没再回来。细心的民警感觉此车可能存在问题,立即向大队汇报,李沙路中队长魏建福闻讯赶到现场继续检查,通过对车辆识别码查询,发现该车为盗抢车辆。

15日下午14时15分,李沧交警大队李沙路中队民警接到报警,在九水东路和铜川路口处发生交通事故。民警赶到事故发生现场后,发现事故车辆中车牌号为鲁B7J872的面包车司机不在现场,车上也没有乘客,没有人在现场配合处理事故,而且该车年审标志、保险标志均已模糊看不清楚。通过查

盗抢车审证没审原是套牌车

本报10月17日讯

(通讯员 陆斌 记

者 赵壁)

17日,胶州交警查获一辆违反禁令标志的面包车,该车网上记录显示通过年审,但是司机提供的行驶证上却没有年审标志。经查,该车是盗抢车,套用他人号牌,连车辆识别码都克隆了。

17日,胶州交警大队执勤一中队民警在胶州市郑州路执勤时,一辆面包车违反禁令标志,执勤民警上前纠正。但是该车司机脸上掠过惊慌、心虚的表情,被执勤民警发现。民警在对该司机提供的驾驶证和行驶证检查中,发现该车行驶证未按规定时间审验,执勤民警又通过查询,发现该车已经通过年审,对该车进行了查扣。经过网上比对,信息显示该车系盗抢车辆。车主刘某说,套牌连原车的车辆识别VIN码都克隆得一样,在一般的检查中就应付过去了,没有想到碰到了较真的交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6条第3款规定,胶州交警大队对驾驶人刘某作出了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目前,涉案的面包车与驾驶人刘某已被移交胶州市公安局刑警大队作进一步处理中。